

標誌修正型

當校徽小於2.5公分以下，須使用此修正型。修正目的在於避免發生使用面積過小，造成校徽中央的「師大」二字與「台」字過於擁擠，降低辨識度以及印刷良率。鑑於上述之現況，故將「師大」二字移除，保留完整「台」字，簡化校徽之線條，提高辨識度以及印刷良率。



5mm 最小使用尺寸